

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

謹代表新竹第一信用合作社聲明本社於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確實遵循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相關法令，建立內部控制制度，實施風險管理，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，定期陳報理事會及監事會。經審慎評估，本年度各單位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，除後附「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」所列事項外，均能確實有效執行。

謹 致

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

聲明人

理事主席：

郭金雄 

總經理：

莊錦德  代

總稽核：

林壯鑫 

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專責主管：

林榮震 

中華民國一一年二月二十一日

(附表)

有限責任新竹第一信用合作社
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
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
(基準日：110年12月31日)

應 加 強 事 項	改 善 措 施	預 定 完 成 改 善 時 間
一、對已申報疑似洗錢帳戶之其他關係存款帳戶交易監控，有未確認是否為疑似洗錢交易並向主管機關申報情形之檢查意見。	進行全社教育訓練與宣導並檢討相關作業缺失，加強宣導說明對已申報疑似洗錢帳戶之其他關係存款帳戶，亦應確認其是否為疑似洗錢交易並由單位督導主管加強審核。	已檢討改善。